

证券代码：838453

证券简称：建工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4 日 10 时 0 分。

预计会期 0.2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无偿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向东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申请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东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人（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陈炽辉）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向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 2 年。

（二）审议《关于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水务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水务有限公司无偿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向东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申请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东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人（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陈炽辉）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向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

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 2 年。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现金使用效率，现拟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0,000,000 元，年利率为 10%，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贷款实际起止日期具体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4 日上午 08 时 30 分至 09 时 55 分

（三）登记地点：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马东 联系电话： 0769-22427168 传真：
0769-22810803 联系地址：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裕元工业西部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8日